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粤发改高技术函〔2013〕3731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工业技术 研究院基本建设项目（中乌研究院）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州有色金属研究院（省工业技术研究院）：

你院送来《关于报送广东省工业技术研究院基本建设项目——中乌研究院（KY-26）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粤有研条字〔2013〕18号）及相关材料均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由《广东省工业技术研究院基本建设项目——中乌研究院（KY-26）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的中乌研究院项目建设方案。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州有色金属研究院（省工业技术研究院）。项目建设起止年限为2014年至2015年。

二、中乌研究院项目建设综合大楼一栋，建筑总面积33000平方米。其中，地上14层共26400平方米，主要建设生物实验室、热分析实验室、精密加工实验室、物理分析实验室和金相实验室等科研用房，中试试验室和科研物质仓库等辅助用房，以

及外国专家工作室、翻译室和信息网络管理中心等配套用房；地下2层共6600平方米，主要建设人防地下室和车库等。项目建设地点在广州市天河区广州有色金属研究院内。

三、中乌研究院项目总投资17581万元，其中省财政投资13000万元，列入2014-2015年财政预算，每年安排6500万元；其余4581万元由你院自筹解决。

四、项目招标核准意见见附件。

五、项目实行建设实施阶段代建。请抓紧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报我委审批。项目在概算批复后转入代建程序。

附件：广东省工程项目招标核准意见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2013年12月9日

(联系人及电话：曲延军，020-83133108)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府办公厅，省财政厅。



附件:

广东省工程项目招标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 广东省工业技术研究院基本建设项目(中乌研究院)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核准			核准	核准		
其他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以及我省实施办法,规范招标投标行为。

